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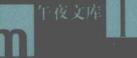


The Big Sleep 长眠不醒

(美)雷蒙德·钱德勒 著
傅惟慈 译

Raymond Chandler

雷蒙德·钱德勒 侦探小说



长眠不醒

The Big Sleep

(美)雷蒙德·钱德勒 著
傅惟慈 译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长眠不醒 / (美) 钱德勒著; 傅惟慈译. —北京: 新星出版社, 2008.2
ISBN 978-7-80225-388-9

I. 长… II. ①钱… ②傅… III. 偷探小说—美国—现代 IV.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7) 第182563号

The Big Sleep

By Raymond Chandler

Copyright© 1939 Raymond Chandler, First published by Hamish Hamilton 1939.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Raymond Chandler Limited, a Chorion group company.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2008 New Star Press

All rights reserved.

著作权登记图字: 01-2006-0338



长眠不醒

[美] 雷蒙德·钱德勒 著; 傅惟慈 译

责任编辑: 于 少

责任印制: 韦 舰

封面设计: 

出版发行: 新星出版社

出版人: 谢 刚

社址: 北京市东城区金宝街67号隆基大厦 100005

网址: www.newstarpress.com

电话: 010-65270477

传真: 010-65270449

法律顾问: 北京建元律师事务所

读者服务: 010-65267400 service@newstarpress.com

邮购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金宝街67号隆基大厦 100005

印 刷: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90×1230 1/32

印 张: 8.5

字 数: 136千字

版 次: 2008年2月第一版 2008年3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225-388-9

定 价: 22.00元

版权专有,侵权必究,如有质量问题,请与出版社联系更换。



雷蒙德·钱德勒 Raymond Chandler (1888-1959)

关于钱德勒

阿 城

我自己当然认定这些文字是应该放到钱德勒的小说之后的。如果你读过侦探小说，便知道我在说什么。

有关侦探小说的文字，有个道德约定，或说是默契，即不可泄露天机。天机泄露，对一般的侦探小说就失去阅读兴趣。天机，也就是答案，是肉身的诱惑，是智力的挑战，是阅读的张力。

不过天机一旦精彩，下一个天机，也就是作者是怎样的一个人，是读者马上想知道的。这是我认定这些文字是应该放到钱德勒的小说之后的原因。现代文论认为作者和作品是应该分开的，即读其文即可，作者怎样，无足论。以作者论其文，或作者论，为昨日旧套。但现代文论恰恰于此忽略了阅读心理的一个微妙机制。这是有意的忽略，因为作者这一因素会破坏现代文论自建的论述逻辑，或不如说，现代文论有其自我保护机制，有洁癖。

但钱德勒是一个例外，因为从上个世纪三十年代以来，不知道钱德勒的小说的读者甚少，更不要说钱德勒小说都翻拍过电影。因此我的这点文字如果被放在前面，亦无可，天机早已泄露数十年了。我

前面的天机说，纯只为照顾心中想象的居然没有读过钱德勒的小说的读者。

雷蒙德·钱德勒 (Raymond Thornton Chandler)，1888 年 7 月 23 日生于美国伊利诺州的芝加哥，1959 年 3 月 26 日逝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州拉荷亚 (La Jolla) 的斯克瑞普斯诊所 (Scripps Clinics)，死因是酗酒及肺炎。因为他的文稿代理人赫尔加·格林 (Helga Greene) 与他的秘书琼·弗莱卡丝 (Jean Fracasse) 兴讼争夺他的遗产，据《钱德勒论文集》的作者弗兰克·麦克桑恩 (Frank MacSchane) 指出，这导致他的遗体被葬于预留给贫困者的墓地，即南加州圣地艾哥市的希望山公墓 (Mount Hope Cemetery)。

钱德勒的父亲是火车工程师，唯酗酒，不知道酗酒遗不遗传，钱德勒成年后亦酗酒。总之钱德勒的父亲遗弃了妻小，钱德勒的母亲带了他移居英国，由钱德勒的做律师的舅舅资助他们。

1900 年秋天，12 岁的钱德勒考进伦敦的杜维奇学院 (Dulwich College)。五年之后，去巴黎学法语。再一年后，去德国学语言。隔年春天回到英国，入英国籍，夏天通过公务员考试，谋得海军的一份工作。这是 1907 年的事，隔年冬天，钱德勒 20 岁，他的第一篇诗作 *The Unknown Love* 发表。

不过钱德勒一年后辞职，家人震惊。此后两年内，钱德勒试过新闻业，发表过评介，均不成功。

钱德勒向对他不耐烦的舅舅借了一笔钱，说清将来连本带利偿还。1912 年，钱德勒返回美国，最后在洛杉矶落脚，做过穿网球拍线及采摘水果的工作。省吃俭用的日子里，据说他只买过一只烟丝荷包给自己做圣诞礼物。之后他修读簿记函授课程，提前完成课程并找到了一份稳定工作。

他开始参加文人沙龙聚会，听音乐、朗诵诗，结识了钢琴家帕斯卡 (Julian Pascal) 夫妇。

帕斯卡的妻子西西 (Cissy Pascal) “性感、世故、机智、自信，集合了所有年轻男子性幻想的必备特质”。西西当过模特儿，好裸身做家事，虽然自称大钱德勒 8 岁，但对他有致命的吸引力。

第一次世界大战时，因英国国籍，钱德勒 1917 年应征进入加拿大军队，抵达英国利物浦，加入皇家空军，之后被送到法国战场。钱德勒后来写道，不

用值班时，有时会喝酒喝到眼前发黑。战前的浪漫主义诗人，因世界大战而酗酒。

1918 年停战之后，钱德勒重返洛杉矶。西西已与帕斯卡离异。钱德勒的母亲 1913 年从英国回到美国，此时她反对儿子的欲望，结果，他们在 1924 年钱德勒母亲死后不久立即结婚，又结果，36 岁的钱德勒发现西西不止大他 8 岁，而是 18 岁。

钱德勒曾担任过加利福尼亚州斯格纳希尔市（Signal Hill）的德布利石油财团（Debney Oil Syndicate）的副总裁，但因酗酒、旷工及自杀恐吓而被解雇。

钱德勒开始写廉价小说（pulp fiction）。1933 年，第一个短篇《勒索者不开枪》（*Blackmailers Don't Shoot*）被《黑面具》（*Black Mask*）杂志发表。

钱德勒曾写信给朋友，说他想要寻找“一种雅俗共赏的手法，既有一般人可以思考的程度，又能写出只有艺术小说才能产生的那种力量。”

他做到了。1939 年，钱德勒的第一本小说《长眠不醒》（*The Big Sleep*）出版，大卖。加缪、奥登和奥尼尔都赞赏他。

这之后，钱德勒的小说一路成功。到他去世，留有七部长篇。钱德勒创造了一个硬汉性格的小说角色，侦探马洛（Philip Marlowe）。钱德勒之前的侦探小说，是案件引人，侦探则是超人，例如福尔摩斯，而钱德勒笔下的侦探马洛，突出的是性格，案件，则是为了性格的展开。这种硬汉，引领了至今大部分侦探小说的方向。去年，我们熟悉的村上春树翻译了钱德勒的代表作《漫长的告别》（*The Long Goodbye*）。《漫长的告别》曾获在世界推理小说界享有极高声誉的爱伦·坡奖。村上版《漫长的告别》首印数为 10 万册，日本全国 1500 家书店也闻风办起了“钱德勒读书节”，村上在后记中将《漫长的告别》定义为“准经典小说”，认为钱德勒的作品影响了纯文学。

钱德勒的侦探小说，读者（包括我）会一再阅读它们，全然不管答案早已知道了几十年。

小说成功后，钱德勒做过一阵子好莱坞编剧，与比利·怀尔德（Billy Wilder）一起将詹姆斯·凯恩（James M. Cain）的小说《双重赔偿》（*Double Indemnity*）剧本化（1944 年）；写作了他唯一的原创剧本《蓝色大丽花》（*The Blue Dahlia*, 1946）。钱德勒还曾参与了希区柯克的《火车怪客》剧本，不过

他认为希区柯克的故事不像真的。

虽然钱德勒不符合好莱坞的要求，并嘲笑电影对自己小说的改编，但是二战后欧洲的导演和后来的美国导演，都受了钱德勒小说的影响，例如黑色电影(Flim Noir)。在欧洲，法国新浪潮电影用黑色电影的框架创作了最好的故事，比如戈达尔(Jean-Luc Godard)的《断了气》(Breathless, 1959)和特吕弗(Francois Truffaut)的《刺杀钢琴师》(Shooting the Piano Player, 1960)。

不过生活中的钱德勒并不顺利，1954年，钱德勒正在写《漫长的告别》(The Long Goodbye, 1954年爱伦·坡奖最佳长篇小说)，西西久病后去世，钱德勒再次陷入酗酒。1955年，钱德勒试图自杀。最终，这篇小文开始写过了，上个世纪，1959年，钱德勒逝世。

1955年，钱德勒的作品被收入权威的《美国文库》中，以侦探小说进入经典文学殿堂的，似只有钱德勒。

1995年，美国推理作家协会请出四位当代顶尖名家，票选150年来最佳作者、最佳侦探。结果雷蒙德·钱德勒与他创造的高贵侦探菲利普·马洛拿下双料冠军。

钱德勒因自己的小说而不死。

1

十月中旬的一天上午，十一点钟左右，太阳没有露头，几座小山丘前的空旷处雨意很浓。我穿着一身浅蓝色的西装，里面是深蓝色的衬衫，系着领结，口袋里露出一角手帕，脚上是厚底黑皮鞋，带深蓝色花纹的黑色毛线短袜。我显得又干净又利落，脸刮得干干净净，一点儿也没有醉意；至于有谁能够知道这一点，那不关我的事。总而言之，凡是一个衣冠整洁的私人侦探应有的外表，我都具备了：因为我正在拜访一位家资四百万的大富翁。

斯特恩伍德宅邸一进门的大厅有两层楼高。大厅的正门足可以赶进一群印度大象；门上边镶着一块特号的花玻璃，画的是一个身披黑色甲胄的骑士正在搭救一位被捆在树上的女郎。这位女郎身上什么衣服也没穿，但是头发非常长，帮了她不少忙。骑士为了表现得彬彬有礼，已把他头盔的前檐推上去，他正在摆弄把女郎捆在树上的绳结，

但解来解去也解不开。我站在那儿想，如果我住在这所房子里，早晚有一天我会爬上去帮帮他的忙。他做这件事似乎并不太认真。

大厅的后壁有几扇落地玻璃窗，玻璃窗外是一片开阔的碧绿碧绿的草坪，一直通到一座白色的车库。一个皮肤黝黑、身材瘦长、穿着亮闪闪黑皮护胫的年轻司机，正在擦拭一辆红褐色的帕卡德牌^①旅行汽车。车库后面种着几棵装饰庭院的树，像卷毛狗一样修剪得整整齐齐。树后面是一座很大的圆顶暖房。再过去是很多的树，最后面便是那些蜿蜒起伏、轮廓优美的层层叠叠的小山丘了。

大厅东边兀立着一道瓷砖铺地的楼梯，通向楼上一个带铁栏杆的长廊和另一块镶嵌成传奇画的彩色玻璃。沿着大厅四壁摆着很多把红绒椅座的硬背大椅子，看来从来也没有人在上面坐过。西墙正中有一个大壁炉，炉子里什么东西也没有，炉前放着四块大铜片组成的一面炉挡；壁炉台是大理石的，四角装饰着爱神丘比特雕像。炉台上面挂着一张巨大的油画肖像，肖像上面交叉挂着两面带子弹洞的、也许是虫蛀的轻骑兵三角旗，外面罩着玻璃框。肖像是一个穿着墨西哥战争年代的军服、板着身躯的军官。这人生着像煤块一般乌黑的、热情而严峻的眼睛，蓄着整齐的、乌黑的拿破仑三世式的尖胡子，整个神态给人以一种只要能把他团弄住就会大有好处的印象。我猜想这位军官可能是斯特恩伍德将军的祖父，不太可能是将军本人，尽管我也听说过，将军年纪已经很老，膝下却有两个二十来岁、正处于危险年龄的女儿。

当我还在凝视肖像上那双热情乌黑的眼睛时，远处楼梯后面的一

^① 帕卡德（Packard）汽车是 20 世纪中叶最流行的豪华型汽车之一。

扇门打开了。进来的不是管家，而是一个年轻的女孩子。

她大约二十岁左右，体格瘦小、纤巧，但看上去却很结实。她穿着一条淡蓝色的裤子，非常合身，走路的样子飘飘悠悠，好像两脚并不沾地。她那漂亮而弯曲的黄褐色头发剪得很短，比现今流行的那种发梢卷起的齐肩发式短得多。她的眼睛是灰色的，在看着你的时候一点儿表情也没有。这个女孩子走到我身边，咧开嘴对我笑了笑；我看到她生着食肉动物般的锐利的小牙，白得像柚子瓣，光洁得有如白瓷。在她的两片又薄又紧的嘴唇中间，牙齿在闪闪发亮。她的脸血色不够，看来不很健康。

“嗬，个子挺高啊！”她说。

“我可没想要生得这么高。”我回答。

她的眼睛瞪圆了。她对我的回答感到奇怪。她正在思索。我虽然刚刚同她见面，却一眼就能看出，动脑子对她是一件很麻烦的事。

“还很漂亮。”她又说，“我敢说你知道自己挺漂亮。”

我哼了一声。

“你叫什么名字？”

“莱利，”我说，“道格豪斯^①·莱利。”

“这名字真滑稽。”她咬着嘴唇，把头扭过一点儿，斜着眼睛打量起我来。接着，她垂下了睫毛，一直挨到面颊上，然后又像是拉幕似的把睫毛抬起来。她做这个把戏是有意叫我赏识一下。按照她的意思，我看了这个表演以后理应在地上打滚，仰面朝天把四只爪子跳到半空。

“你是职业拳击家吗？”发现我没有在地上打滚的时候，她问道。

^①道格豪斯（dog house）是“狗窝”的意思。这里菲利普·马洛是在开玩笑。

“有点儿区别。我是个私人侦探。”

“你是个——”她气恼地把头向后一扬，头发的光波在这间光线相当暗淡的大厅里闪烁了一下，“你在同我开玩笑。”

“嗯——哼。”

“什么？”

“去吧，”我说，“你听见我说什么了。”

“你什么也没说啊。你真会逗弄人。”她把一个大拇指放在嘴里，开始咬起来。她的大拇指样子有些畸形，像有些人的六指似的又细又扁，缺少上面的一个关节。她一面咬一面慢慢地吮，像婴儿咂弄奶头一样把大拇指在嘴里来回转动。

“你真高得厉害。”她说，接着她不知为什么感到非常高兴，咯咯地笑了起来。随后，她慢慢地、脚不离地地把身子灵活地转过去，两臂瘫软地垂在身子两旁。她只用脚尖着地，身体向我这边倒过来，笔直地跌到我的怀抱里。我不得不把她抱住，否则她的脑壳就会砰的一声磕在镶着棋盘格的地板上。我拦腰把她抱住，她立刻像一摊泥似的靠在我身上。我不得不紧紧抱着她才能不使她摔倒。当她的脑袋贴到我前胸上的时候，她使劲扭动，对我咯咯地笑个不停。

“你真帅，”她笑着说，“我也挺帅。”

我什么也没有说。管家偏偏选择了这样一个时刻从落地窗户里走进来，正好看到我怀里抱着这个丫头。

管家好像对这件事丝毫不以为意。他是个满头银发、又高又瘦的老人，年纪在六十上下。他那双蓝眼睛的眼神要多深邃有多深邃。他的皮肤非常光洁，走动起来肌肉坚实有力。他慢慢地穿过大厅向我们这边走来，女孩子从我身上一跃而起。她飞快地跑到楼梯下面，像只

小鹿似的蹿上去。我还没来得及把吸进的一口长气吐出来，她已经跑得无影无踪了。

管家用平板的语调对我说：“将军现在要接见您，马洛先生。”

我把下巴从前胸上抬起来，对他点了点头。“她是谁？”

“卡门·斯特恩伍德小姐，先生。”

“你得叫她戒掉那个坏习惯。她年纪已经不小了。”

管家神情严肃而又很有礼貌地看了我一眼，又重复了一遍他刚才说过的话。

2

我们从落地长窗走出大厅，沿着一条光滑的红石板路向前走去，这条路一直绕到草坪最远的一端，把草坪同车库隔开。年轻的司机这时已在擦洗一辆零件镀铬的大型黑色小轿车。红石板路把我们带到暖房的一侧，管家替我打开门，侧身站在旁边。进了门是一间类似前厅的屋子，温度大概同闷炉里差不了多少。他跟在我身后走进来，把通向室外的门关上，接着又打开一扇通向内室的门；我们走了进去。这时才真正让人感到热起来。室内的空气又湿又闷，雾气腾腾，一股开着花的热带植物的甜腻味道扑鼻而来。玻璃墙和玻璃屋顶蒙着厚厚一层水蒸气，大颗的水珠噼噼啪啪地滴落在植物的叶子上。屋子里的灯光是一种很不真实的绿色，好像射进玻璃水槽的光线一样。屋子里到处是巨大的植物，像是一片森林，丑陋而肥厚的叶子同枝干活像死人刚刚洗过的臂膀和手指，发出一阵阵好似在毛毯底下煮烧酒的刺鼻气味。

管家尽力帮助我穿过这些植物，不叫湿沉的叶子打在我的脸上。最后我们走到圆屋顶下面、丛林中间的一块空地上。在这块六角形的空地上铺着一块红色的旧土耳其地毯，地毯上停着一把轮椅，轮椅上，一个年纪很老、眼看就要断气儿的人正在盯着我们。这人眼里的生命的火光早已熄灭，但是却仍然保留着我在大厅壁炉上看到的那幅肖像眼睛的颜色和神采。除了眼睛以外，他的一张脸简直像个铅色的面具；一点儿血色也没有的嘴唇、尖尖的鼻子、凹陷的太阳穴、扇风耳朵，无一不给人以即将糟朽腐烂的感觉。他又长又瘦的身躯——尽管屋子那么闷热——紧紧裹着一块毛毯和一件褪色的红浴衣。像鸟爪似的一双瘦手松松地交叉着，搭在毯子上，指甲是紫色的。几缕枯干的白发贴在头骨上，仿佛光秃秃的岩石上几朵朝不保夕的野花。

管家站在这位老人前面说：“这位就是马洛先生，将军。”

老人点了点头，既没有移动身体也没有说话。他只是一点儿精神也没有地望着我。管家把一把潮湿的藤椅从后面推过来，抵着我的腿，我趁势坐下。管家又把我的帽子一把攫走。

这时，老人像把他的声音从一口深井里提上来似的开口说：“白兰地，诺里斯。你愿意怎么喝白兰地，先生？”

“怎么都成。”我说。

管家从那些可恶的热带植物里穿行出去。将军又同我讲起话来；他说得很慢，非常吝惜自己的气力，就像一个失业的歌舞女郎节约使用自己最后一双好袜子一样。

“过去我喝白兰地喜欢掺香槟酒。香槟像铁匠铺凹地^①一样冰冷，

^① 铁匠铺凹地系美国宾夕法尼亚州斯库尔凯尔河边的一个小镇，1777年至1778年冬，华盛顿曾率领军队在此露营。

杯子下边三分之一是白兰地。您可以把衣服脱下来，先生。对于一个血管里还有血液在流动的人说来，这里实在太热了。”

我站起来，扒掉外衣，拿出一块手帕，揩了揩脸、脖子和手背。圣路易斯城的十月的天气同这个地方一点儿相同之处也没有。我重新坐下，下意识地想去掏纸烟，但是马上就停了下来。老人注意到我的手势，脸上浮现出一丝笑容。

“你尽管抽吧，先生。我喜欢烟草气味。”

我点着一根纸烟，向他喷了一口；他像小狗嗅耗子洞似的使劲用鼻子闻。他的嘴角因为微笑而微微抽搐了一下。

“你看，事情多么糟，连抽烟这种坏毛病都得找替身给我做。”他一点儿也没表情地说，“坐在你面前的是个享受过荣华富贵、只剩暗淡余生的人，一个双腿瘫痪、下半个肚子只有一半还活着的残疾人。我只能吃一点点东西，睡觉的时候同醒着也差不多，简直不能叫做睡眠。我似乎只靠着热气活着，像是个刚生出来的蜘蛛。我养兰花只是为了给我需要的热度打掩护。你喜欢不喜欢兰花？”

“不特别喜欢。”我说。

将军把眼睛眯缝起来。“确实是让人作呕的东西。兰花肥肥嫩嫩的太像人肉了。香气是甜腻腻的腐烂味，活像个妓女。”

我张着嘴直勾勾地看着他。笼罩着我们身体的潮湿的热气像是一块包尸布。老人点了点头，好像他的脖子禁不住脑袋的重量似的。这时管家走了进来，从丛林里推来一辆装茶具的手推车。他给我调了一杯加苏打水的白兰地酒，用一块湿手巾把装着冰块的铜缸子裹起来，然后便悄没声地从兰花丛里走出去。丛林那边一扇门打开，又重新关上了。

我一小口一小口地喝着白兰地。老人舔着嘴唇望着我。他上上下下地打量着我，慢慢地抿动着两片嘴唇，好像殡仪馆的工作人员在专心致志地搓弄双手。

“谈谈你自己吧，马洛先生。我想我还是有权利了解一下你的情况吧？”

“当然了，但是我没有许多可说的。我今年三十三岁，上过大学，如果需要的话，我还能说舞文弄墨。我干的这个行业没有多大意思。我给地方检察官怀尔德先生当过探员。他的探长，一个叫伯尼·奥尔斯的人给我打电话，告诉我你要同我见见面。我还没有结婚，因为我不喜欢警察的老婆。”

“你还有一点儿玩世不恭，”老人笑了，“你不喜欢在怀尔德手下工作？”

“我被他开除了，因为我不听话。在这方面我是很有点儿本领的，将军。”

“我自己也是这样的，先生。我很高兴听到这种话。关于我的家庭你知道些什么？”

“我听说您的太太已经去世了，您有两个女儿，都非常漂亮，也都有些野性。一个已经结过三次婚，最后一次嫁给了一个曾经贩卖私酒的人，这人在干这个营生的时候用的名字是鲁斯蒂·里甘。这就是我知道的全部情况，将军。”

“在这些事情当中，你觉得哪件有些特别？”

“也许是鲁斯蒂·里甘的事。但是我本人同贩卖私酒的人一向很合得来。”

他尽量节省力气地淡淡一笑。“好像我也同你一样，我很喜欢鲁

斯蒂。一个卷头发、大块头的爱尔兰人，生在克隆梅尔。眼神忧郁，却总是乐呵呵的，笑容像威尔希尔大道一样宽。第一次看见他的时候，他给我的印象可能同你想象中的差不多——一个冒险家，在一个偶然的机会，用天鹅绒外套把自己装扮起来。”

“您一定很喜欢他的，”我说，“您已经学会了使用他这行当的语言了。”

他把两只没有血色的手放在毯子底下。我把烟蒂掐灭，喝光了杯里的酒。

“他是我生命的呼吸——在他还在我身边的时候。他连续几个小时地陪着我，浑身冒汗，像口大猪，一升一升地喝啤酒，给我讲爱尔兰革命的故事。他在爱尔兰革命军里当过军官。他在美国住还是非法的。这场婚姻当然很滑稽，也许夫妻关系还没有延续到一个月。我告诉你的是我的家庭秘密，马洛先生。”

“到我嘴里仍然是秘密，”我说，“他后来怎么样了？”

老人木然地望着我。“一个月以前他走了。突然不见了，谁也没有告诉一声。也没有向我告别。我感到有些受了伤害，但是他不是文明社会培养出来的。有一天他会给我写一封信来的。与此同时，我又在受人敲诈。”

我说：“您是说‘又’受敲诈？”

他把手从毯子下面抽出来，拿着一个棕色信封。“当鲁斯蒂还在这里的时候，不管哪个人想要敲诈我，都是自找倒霉。在他到这里来几个月以前——就是说，大约八九个月以前——我给一个名叫乔·布罗迪的人五千块钱，叫他别再纠缠我的小女儿卡门。”

“啊。”我说。